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股東周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食品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 (附註二) 共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附註三) 股東周年大會 (「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2013年6月4日 (星期二) 下午3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0號世貿中心38樓香港世貿中心會雲閣舉行的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 (不論有否修訂) 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並於會上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四)	反對 (附註四)
1.	考慮及接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樂秀菊女士為執行董事。		
3.	重選馬建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	重選吳文婷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5.	選舉包逸秋先生 (Mr. Paul Kenneth Etchells)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	選舉于旭波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7.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酬金。		
8.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		
10.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購回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11.	於第9及10項決議案獲通過的情況下，授權董事發行相當於本公司所購回股份面值的額外股份。*		

* 該等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

簽署： (附註六) _____ 日期：2013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 閣下名義登記的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周年大會 (「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用正楷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的全名及其地址。倘無填上姓名，即由大會主席作為 閣下的代表。
- 注意：**請在每項決議案旁的適當空格內填上「✓」號，以表明 閣下希望受委代表如何投票表決。如無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 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就任何正式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提呈但未列入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為釐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3年6月3日 (星期一) 至2013年6月4日 (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3年5月31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 (如有) 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公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
- 倘為聯名股東 (不論其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於表決時，本公司只接納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而排名較先的股東投票表決，其他聯名股東不得投票表決。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自代表 閣下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指示將被視為已取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